

人 是什么

REN SHI SHENME

夏甄陶 / 著



商务印书馆



573

2000
X26C

人 是 什 么

夏甄陶 著

商 务 印 书 馆

2000 年·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人是什么 / 夏甄陶著. - 北京: 商务印书馆, 2000
ISBN 7-100-02846-9

I. 人… II. 夏… III. 人-本质-研究 IV. B038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1999)第 10032 号

RÉN SHÌ SHÉN ME

人 是 什 么

夏甄陶 著

商 务 印 书 馆 出 版

(北京王府井大街 36 号 邮政编码 100710)

商 务 印 书 馆 发 行

北 京 民 族 印 刷 厂 印 刷

ISBN 7-100-02846-9/B · 432

2000 年 1 月第 1 版

开本 850 × 1168 1/32

2000 年 1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张 11

印数 3 000 册

定价: 17.00 元

前 言

人是这样一种存在物,他不仅现实地存在着,而且能够意识到自己的存在,具有关于自己存在的自我意识;在这种自我意识的基础上,他还力图对自己的存在进行自我认识并作出解释。在这个意义上可以说,人是一种对自己的存在不断进行自我认识、自我探究的存在物。

并不是任何存在物都有关于自己存在的自我意识、都能自己认识自己的存在并对自己的存在作出解释的。比如自然界,一直客观地存在着,并且是一切存在物所以存在的总根源,但它并没有关于自己存在和如何从自己派生出其他存在物的自我意识,也不能自己对此进行认识并作出解释。只有当自然界发展出了人以后,在人身上自然界才“获得了自我意识”(恩格斯)。人是具有认识外部自然界、向外部自然界求知的本性的。实际上,人也是意识到自己的存在并有意识地为了自己的存在而对与自己的存在密切相关的外部自然界及其中诸多事物的存在进行认识并作出解释(这是保证人自己的存在的一个必要条件),从而形成关于自然界和各种自然物的自然哲学及自然科学知识。就人作为一种从自然界分化出来并具有相对独立性和自主性的存在物本身来说,这些自然哲学及自然科学知识,是人外向地向外部自然界求知的结果,是人关于外部自然界的外向的对象意识。但是,就人仍然是自然

界的一部分,仍然是一种自然存在物来说,自然界正是通过人的求知活动所形成的自然哲学及各种自然科学知识而获得了自我意识。在这个意义上,人认识自然界,也就等于说自然界认识自身,“因为人是自然界的一部分”(马克思)。在这种情况下,可以说人充当了自然界的自我意识的载体、承担者。

人不仅使自然界获得了自我意识,而且他本身就是具有自我意识的存在物。我们甚至可以说,人之所以能够使自然界从人身上获得自我意识,正因为人有关于自己存在的自我意识。人意识到自己的存在,并且意识到自己的存在依赖于外部自然界;意识到为了自己的存在必须认识外部自然界。因此,认识外部自然界,向外部自然界求知,可以说是人的自我意识的一种外向表现。正是人的自我意识的这种外向表现,使自然界也获得了自我意识。

说人有自我意识,当然主要是指人能够内向地意识到自己的存在,有关于自己存在的内向意识。人是世界上唯一能够意识到并说出“我”的存在物,他能够意识到并说出“我是人”或“我是作为人存在的”。但是,人虽然有关于“我是人”或“我是作为人存在的”这种自我意识,并不意味着就是对“人”、对“作为人存在”有了确切的认识和理解。尽管每一个有自我意识的人对于自己是什么,都能明确地回答说:“我是人”或“我是作为人存在的”;但如果进一步追问:“人是什么?”或“作为人存在的人是什么?”就往往不能确切地回答。可见,人有关于“我是人”或“我是作为人存在的”这种自我意识,同人对“人是什么?”的自我认识,并不完全是一回事。但是,人正因为有自我意识,为了保证自我的存在,实现和创造自我的存在,不仅促使他意识到要外向地认识外部自然界,而且意识到要内向地认识自我。这种内向的认识总是伴随着外向的认识的。

正如德国哲学家恩斯特·卡西尔所指出的：“从人类意识最初萌发之时起，我们就发现一种对生活的内向观察伴随着并补充着那种外向观察。人类的文化越往后发展，这种内向观察就变得越加显著。”即使是在人类文化发展的早期，“在对宇宙的最早的神话学解释中，我们总是可以发现一个原始的人类学与一个原始的宇宙学比肩而立；世界的起源问题与人的起源问题难分难解地交织在一起。”（《人论》，上海译文出版社版，第5页）我们看到，在宗教、哲学的发展中，乃至在人的一般意识的普遍发展中，认识自我不仅是一个始终未曾动摇过的目标，而且是一个越来越明确、越来越突出的目标。

人是在意识到“我是人”或“我是作为人存在的”这种自我意识的基础上来认识自我的。所以，人认识自我，在一般的意义上就是人对人的认识。当人产生了“我是人”或“我是作为人存在的”这种自我意识的时候，又会进一步追问：“人是什么？”在人作为一个类的自我认识史中，“人是什么？”始终是一个中心问题。这个问题又涵盖着：人是何以存在的？人本身究竟是一种具有什么样的存在状态和特性的存在物？人为什么会成为现在这种样子？人应该成为什么样子？等等。对这些问题的探究、思索，是随着人的世代连续的现实存在而不断发生的。这表现了人具有一种以自我的现实存在为原点对自己作为人的由来和人的过去、现在与未来连续不断地穷根究底、反思前瞻的探索精神。

远古蒙昧时代的原始人，并没有完全把自己同自然界的动物区分开来。但当人开始把自己同其他动物加以比较（尽管这种比较在开始还具有普遍的同一化倾向）时，就意味着人已经萌发了关于自己存在的自我意识。随着这种自我意识的发展，人不仅开始

把自己同自然界的动物区分开来,并且意识到自己是与其他动物不同的存在物。那么,人究竟有什么不同于其他动物而专属于自己的东西呢?简单地说,人究竟是一种什么样的特殊存在物呢?在人类自我认识史的后来发展中,对于这个问题的回答是多种多样的。有的从外在的自然身体形态特征来规定人,比如,把人定义为“二足而无毛”或“没有羽毛的两脚动物”;有的从人的群居性、社会性、文化性存在的角度来规定人,把人定义为合群的在社会和政治的组织中、文化环境中存在的社会动物、政治动物、文化存在物;有的从人的精神属性方面来规定人,认为人是理性动物,人是有是非、善恶之心的动物,人是有自我意识的动物;有的从人的功能特征方面来规定人,认为人是制造工具的动物,人是使用语言符号的动物,人是最能获得最多技艺的动物,人是追求和创造理想对象的动物;等等。此外还可以列出许多关于人的定义。应该说,这些定义都从不同的方面反映了人的存在状态、特性和功能特征,揭示了使人成为人或规定人之为人的东西,因而它们都不会失去其意义。

人认识自我,不仅力求发现那些使人成为人或规定人之为人的东西,而且要穷根究底地追溯人何以作为人存在、人何以会在自己身上具有那些属人的东西。这就是关于人本身及其特性和功能的起源问题。关于这个问题的探索,在人作为一个类的自我认识史中,始终占有突出的地位。事物的由来即事物的性质的由来,人的由来即人的性质的由来。在世界上各个民族的早期神话传说和宗教意识中以及后来形成的涉及人的哲学思辨中,都有关于人本身及其特性和功能的起源的解释。在这些解释中,神或上帝有目的地创造人并赋予人以人的特性、技能和生活本领的虚假观念,具有极其权威的普遍性,甚至支配着很多哲学家的哲学思辨。一些

哲学家也往往思辨地用神学目的论来解释人的形态构造和各种特性、功能的由来。当然,历史上的一些唯物主义哲学家是反对神创论或神学目的论的。他们多用朴素的自然发生论观点来解释人本身及其特性的由来。到了最近几个世纪,由于一些自然科学家的努力,这种自然发生论更是立足于生物进化论的自然科学基础之上,从而使人们关于人类由来的认识逐渐摆脱了宗教神学的纠缠,把它由一个宗教信仰的问题变成了一个科学探索的问题。

人是可塑的,并且越是往后发展,越是意识到自己的可塑性。因此,人认识自我,不仅要认识自己作为人是何以存在、已经是一种什么样的存在和怎样存在的,而且要探索自己作为人在未来的发展中应当是一种什么样的存在和应当怎样存在。通过这种探索,以便进行自我塑造,使自己更好地存在下去。人是这样一种存在物,他并不满足于既有的现实生活和现实存在状况,并不停留在已经成为的东西和已经成为的样子上;他总是力求创造新的生活,创造新的存在状况,使自己在规定性上不断得到充实和丰富。通常,人总是面向未来,并以未来来引导自己的现实生活和现实活动的。所以人的自我认识并不单纯是由于人本身有天生的好奇心,也不单纯是关于自己作为人存在的过去和现实状况的事后反思,而是要通过这种反思以启迪关于应有的未来的探索,又以这种关于应有的未来的探索来影响现实的存在,使之趋向于新的应有的存在。因此,人的自我认识不仅是事后的,而且是超前的,并且在本质上具有一种实践性。我们注意到,甚至各种宗教意识中关于人的观念也是引导人追求未来的,不过宗教所引导的对未来的追求,是要人们按照不同的宗教模式摒弃苦难的现世而进入虚幻的来世。至于历史上各种关于人的哲学,更是致力于通过对人的应

有的未来的探索,提出了种种关于模范人的典型形象和人的世界的理想模式,并以此来引导和鼓励人们进行自我塑造、自我奋斗。

自从人类意识萌发以来,人对自我的认识一直没有停止过。在人的漫长的自我认识史中,各种神话、宗教、哲学,曾经造出了关于人本身的种种虚假观念。正如马克思和恩格斯所指出的:“人们迄今总是为自己造出关于自己本身、关于自己是何物或应当成为何物的种种虚假观念。他们按照自己关于神、关于模范人等等观念来建立自己的关系。”(《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第15页)当然,在历史上关于人的自我认识中,也包括不少正确的有价值的思想内容。并且,人的自我认识总的说来是随着作为一个类的人本身的进步而不断发展的,特别是最近两个世纪以来,人的自我认识逐渐从种种虚假观念的纠缠中解放出来,走上了力求符合于人本身的实际发展的探索道路。对于这种转变,马克思和恩格斯起了划时代的作用。

对以往那些创造出关于人本身的种种虚假观念的人们来说,“他们头脑的产物就统治他们,他们这些创造者就屈从于自己的造物”;而马克思恩格斯给自己提出的任务,就是“要把他们从幻想、观念、教条和想象的存在物中解放出来,使他们不再在这些东西的枷锁下呻吟喘息”(同上)。

有人认为,马克思主义见物不见人,似乎在整个马克思主义的理论体系中没有关于人的理论。这至少是一种极大的误解。如果说有什么“见物不见人”的“马克思主义”的话,那么这决不是真正的马克思主义。事实上,不仅马克思和恩格斯的整个理论体系在内容的展开上从来没有脱离过人和人的活动,而且在他们的许多著作中,还就关于人本身的一系列问题进行了全面系统的全新研

究,并作出了深刻的理论回答。在他们的理论体系中,关于人本身的理论内容是十分丰富的。特别应该指出的是,马克思和恩格斯提出了一种关于人本身的实践的唯物主义的观点,这可以说是他们的关于人的理论的核心内容。根据这种观点,他们批判了历史上关于人本身的种种虚假观念,特别是批判了黑格尔及其学派把人“转变为”意识或把人“等同于”自我意识的思辨唯心主义观点和费尔巴哈把人“只看作是”感性对象的直观唯物主义观点,有针对性地回答了“人是什么?”的有关问题,并提出了怎样认识人的符合现实生活的考察方法。

他们反对神学创世说,在坚持唯物主义的自然发生论的基础上,肯定“劳动创造了人本身”,认为“整个所谓世界历史不外是人通过人的劳动而诞生的过程”。他们反对把人转变为或等同于意识或自我意识之类的精神实体,强调有生命的个人的存在是全部人类历史的第一个前提,因此第一个需要确认的事实就是这些个人的肉体组织以及由此产生的个人对其他自然的关系。他们肯定人“直接地是自然存在物”、“是自然界的一部分”。

但是,他们又反对把人仅仅看作是自然存在物,强调现实的个人都是在一定的社会联系和社会关系中存在的,因而是社会存在物。只有在社会中,这些个人才是“作为人的人”。离开社会联系和社会关系、在社会之外的人,只能是非现实的、抽象的人。

他们强调人还有意识,人是有意识的存在物。但是他们“反对从意识出发,把意识看作是有生命的个人”,而坚持“从现实的、有生命的个人本身出发,把意识仅仅看作是他们的意识”;而他们的意识始终“是社会的产物”(《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2版],第73、51页)。

马克思和恩格斯特别强调,现实中的个人“是从事活动的、进行物质生产的,因而是在一定的物质的、不受他们任意支配的界限、前提和条件下活动着的”(同上书第 72 页),因此,不应把人只看作是“感性对象”,还应该把人看作是“实践的、感性的活动”;认为“人的类特性恰恰就是自由的自觉的活动”(《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42 卷,第 96 页)。因此他们强调要把人“作为在历史中行动的人去考察”(《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 4 卷[2 版],第 241 页)。实践、感性活动,以及由此产生的人的其他活动,是理解人本身的存在和规定性、理解人的世界、理解人何以会成为现在这种样子、理解人的变易运动和进化发展的基础,是打开人的自我认识之谜的钥匙。所以马克思强调,“关于人的科学本身是人在实践上的自我实现的产物。”(《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42 卷,第 150 页)

在当代,人对外部自然界的外向认识正在突飞猛进地扩展和深化,但是,人对人本身却反而充满着疑问,“人是什么?”这个人类自我认识史中人们一直在不断地探索,也一直在不断地作出回答的问题,至今仍然是人的自我认识中最突出的主题,并更加受到人们的普遍关注,关于人本身的理论也在不断地被创造出来。本书也试图根据马克思和恩格斯的实践的唯物主义的观点,对“人是什么?”的问题进行一些探索。本书并不是要建立一种所谓人学理论体系,因而它也用不着按照建立学科的一般惯例,在对象上限定应该研究什么,不应该研究什么,而只是就“人是什么?”这一问题的几个主要方面作一些考察,其中包括人何以在地球上存在、人作为自然存在物的存在、人作为社会存在物的存在、人作为有意识的存在物存在等方面。按照实践的唯物主义的观点,要认识人,除了通过人的活动特别是通过人的实践的感性的活动以外,别无其他途

径。所以本书最后通过人的活动特别是实践的感性的活动来综合地考察人是怎样创造自己的各种存在状态和规定性、怎样创造自己的世界并使自己成为这种样子以及怎样实现自己的进化发展的。必须指出,人是许多规定的综合、多样性的统一,是整体性的具体的存在物。我们在思维中可以分析人的各种存在状态和规定性,但在实际上它们是具体地统一的、不可分割的。因此,当我们分析人的各种存在状态和规定性的时候,在内容上必然会出现交错。

人是一种未完成的存在物,他不会停留于某种已经变成的东西上;人并没有一种绝对标准的所谓人的存在状况和绝对标准的所谓人的规定性。人的未完成,蕴含着可塑性和创造性,因而他总是处在不断的自我塑造和自我创造之中。人通过自己的活动,不断生产和创造属于自己的新的世界,从而也不断塑造自己的新的形象,不断创造自己的新的存在状况和新的规定性。这是一个没有止境的人的进化发展过程。因此,人对自我的内向认识也是没有止境的。这种认识不会停留在某种绝对完满的终极标准上,它总是适应人的不停顿的自我实现、自我创造的需要,并随着人的新的形象、新的存在状况和新的规定性的产生而不断发生的。

第一章 人何以在地球上存在

人也是由分化而产生的，不仅从个体方面来说是如此——从一个单独的卵细胞分化为自然界所产生的最复杂的有机体，而且从历史方面来说也是如此。

——恩格斯

……劳动……是一切人类生活的第一个基本条件，而且达到这样的程度，以致我们在某种意义上不得不说：劳动创造了人本身。

——恩格斯

整个所谓世界历史不外是人通过人的劳动而诞生的过程。

——马克思

当我们考察人作为人，作为具有人的特性与本质的存在物而存在的时候，就已经现实地面对着人作为人，作为具有人的特性和本质的存在物而存在这一事实，但是，如果我们要穷根究底地追问，人是如何作为人，作为具有人的特性与本质的存在物而存在于这个世界上的，就必然要涉及人及其特性与本质的形成和产生的问题，即人类起源的问题。应该说这是人的自我认识中所首先碰到的一个不能回避的问题，并且一直是一个人们探索不止的问题。

正如有的学者指出的,因为这个问题是“人类历史的第一章”^①。事实上,甚至人类在萌发自我认识,即萌发关于自己作为人而存在,关于自己作为人所具有的某些特性的自我意识的时候,就已经有关于人及人所具有的那些特性是从哪里来的或如何形成的这一问题的早期思索。正因为如此,各个民族在自己的早期历史传说中,都有关于人类起源的观念,尽管这些观念是幼稚的、神秘的或虚假的,但它们毕竟是早期人类进行自我认识所产生的关于自我的意识的一种最初的重要表现。

事物的起源即事物的性质的起源,同样,人类的起源即人作为类存在物所具有的性质的起源。尽管对我们来说,人类的最初起源的确是太遥远了。但是,如果没有遥远的人类最初起源,就不会有现实的人的存在和现实的人的特性与本质。因此,要理解现实的人的存在及其特性与本质,就不能不对人类的起源即人作为类的形成和产生情况作一些必要的考察。虽然关于人类的起源是一个属于古人类学的具体科学问题,但它是我们用实践的唯物主义观点理解现实的人和现实的人的特性与本质的一个必然的起点和必要的组成部分;它不仅是人类历史的第一章,而且也是人类自我认识史的第一章。

一、关于人类由来的虚假观念

人是地球上唯一有理智、有思维、有技艺、能够自主地、能动地、创造性地从事实践的和观念的对象性活动的存在物。当然,我

^① 吴汝康,林圣龙:“关于人类起源的问题”,《哲学研究》1978年12期。

们不但不排斥或否认而且还相信在茫茫宇宙中的其他某个或某些星球上也可能有高级智能实体(或所谓“外星人”)存在。但是,我们现在所论及的只能是存在和活动于地球上的现实的人。正是这种现实的人,在地球这个现实的自然舞台上,通过自己连续不断的实践的和观念的活动,用不同的方式掌握世界并不断使之变成自己存在的一部分,建立起了丰富多彩的社会的物质的和精神的文化生活,创造了光辉灿烂的人类文明,在地球上到处布满了人类文明的花朵和果实。人类居住的地球成了茫茫宇宙中的一个我们能够现实地感受到的“人化”了的星球,一个名副其实的人的世界;而人本身也因此而获得了愈来愈丰富、愈来愈普遍、愈来愈全面的规定性。

但是,人在地球上不是从来就存在的,也不是从来就是现在这个样子的。在茫茫物质自然界中,地球只是太阳系中的一个小星球。太阳系本身有其漫长的形成和演化的历程,太阳系孕育出地球及地球上的生命和人类也经历了漫长的历程。因此,地球本身及地球上的生命就有其形成和演化的历史,由这一自然史前提所孕育的人当然也有其形成和进化的历史。因此,人何以在地球上存在,必有其起源和产生的历程。

人是一种类存在物,人的起源和产生,也就是人作为一个类的起源和产生。人对于自己作为一种类存在物的起源和产生的思考与探索,是人关于自己何以会现实地存在的一种自我反思、自我认识。这种自我反思、自我认识之所以可能,只是因为人已经作为类存在物现实地在地球上存在了,并且人们已经或至少已经初步地意识到了这种存在,即有了关于这种存在的自我意识。也就是说,先有人的存在并有了关于这种存在的自我意识,然后才有人关于

自己起源和产生的自我反思、自我认识。

但是,由于人类的起源和产生在时间上是太遥远了,并且经历了一个十分漫长的过程,因而关于人类起源的自我反思、自我认识,经常被人们引向神秘主义。这种神秘主义的产生实际上是从人类关于自己的存在和某些特性的最初的自我意识起步的。人们从最初的自我意识出发,进而在意识中设想和创造出某个精神创造主,就是说,为解答人类自己的起源和产生问题,先在意识中设想和创造出一个创造人的主体。这个主体被想象为先有关于人的观念、有关于创造人的意图和目的,并按照这种观念、意图、目的创造人。由于这种有意识的创造行动,才导致了人的产生,人类就是由此起源的。实际上,这种关于人类起源和产生的解释,只不过是人类自我意识的一种带有浓厚神秘性的表演。不过这也曲折地透露了人有进行自我创造的功能。

本来,人类在地球上的形成和产生,从自然史的角度来说,是物质自然界自行分化和自行结合的结果,是在生命自然进化的基础上,在漫长的自然运动变化过程中,经过无数的系列演化而实现的。从自然界演化出人类,似乎显示出自然界向着人的生成运动,显示出自然界选择了人。据报道,法国当代天文物理学家达马里和兰贝在 1994 年 12 月提出了一种关于“人类起源”的科学假说,认为有某种非常精确的法则和自然参数支配着宇宙的演化,并孕育和形成了地球、生命、人类。人在宇宙中得以存在乃是混沌初创时一种选择的结果。在他们看来,在地球这个小行星上,必需几百万个因素自行结合,以便使原始的脆弱分子有充分时间形成长串复杂的锁链,再让这些锁链受到保护,演化成简单的生物系统,接着,这些生物系统再适当改变环境,以利演化出人类。因此,他们

认为,从宏观到微观,从原子到太阳,宇宙的呈现像一个精巧组织的整体——一个不断复杂演进的系统。这个宇宙可以被称为人类的宇宙,因为它似乎有一个目的:使生命和人类的出现成为可能。即是,它的物理架构促使生命、人及意识必然出现,因此宇宙不但不荒谬,且具有某种更深的意义,而这其中,人类应是关键之一。但他们所主张的,并不是目的论,因为目的论形态的解释是对一种现象或系统指定一个结果,一个目的,这种命题与科学步骤完全相反。他们只是察觉到宇宙似乎被极端精确地支配着,但这并不是表示他们以科学立场确定这个精密的调节起于一种意图,不过人类无能力立即查证这种精密调节的原因^①。

完全可以确信,物质自然界通过自行分化和自行结合孕育和产生出人类,是一个被精密地支配和调节的自然演化过程。虽然这是遥远的人类自然祖先亲身经历的历程,但并不是遥远的人类自然祖先在自我意识和自觉意图的支配下进行的。即使是自然、生命的进化达到了人类近亲的直接动物祖先的阶段,也没有并且不可能存在关于自觉地力图向着完全的人这个目标进化的自我意识,没有也不可能观念地提出作为完全的人出现在这个地球上的自觉意图或预定目的。因此,人类对于自己是怎样作为真正的人而形成和产生于这个地球上,经历了一个什么过程,走过了一条什么道路,怎样在物质自然界接受分化和结合,即使是遥远的和近亲的人类祖先的亲身经历,也不可能自觉地意识到,不可能在任何观念(因为根本不存在任何观念)的记忆中留传下来。

不但整个人类的形成和产生是这样,而且个体的人的形成和

^① 据香港《快报》1995年3月13日文章:“法国科学家提出人类起源新假说”。